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1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2397号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艺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雅艺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雅艺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雅艺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雅艺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雅艺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雅艺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9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1.18元，共计募集资金545,65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210,750.00元（承销及保荐费共计31,210,750.00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1,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5,439,25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承销及保荐费（不含增值税）1,000,000.00元和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1,207,111.88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3,232,13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45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323.2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B1	31,110.51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1,123.0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264.50
	利息收入净额	C2	584.6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9,375.0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707.7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1,655.9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1,958.72
差异		G=E-F	-302.78

差异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2022年3月11日针对超募资金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针对超募资金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405247549366	2.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9630101040999991	45,625,517.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9630101040066668	11,238,580.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9630101040055588	62,723,066.60	
合计		119,587,166.83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超额募集资金 9,073.21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主要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市场保障，为将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综合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投资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实施，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进行变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根据 2022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不变。其中，“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二期）工业功能区”变更为“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蒋马洞 330 国道西侧”，实施方式从“旧厂房改建”变更为“新建厂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白洋街道武江大道 316 号武义科技城孵化区”变更为“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蒋马洞 330 国道西侧”，实施方式从“场地租赁”变更为“新建厂房”。

根据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

根据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并由变更后实施主体新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其他**

### **（一）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类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购买了转存期限为三个月定期存款 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均已到期赎回。

### **（二）募集资金期后变更情况说明**

根据 2024 年 1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1 月 2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产品

品种调整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产品品种进行调整。公司根据项目调整进行项目备案，因为项目产品品种和产量发生变化，根据武义县经济商务局的备案要求对募投项目名称进行了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长至 2025 年 07 月 1 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323.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64.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73.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375.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73.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4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120 万套 火盆系列、气炉系 列生产线及厂房 建设项目	是	25,554.50	34,627.71	8,230.36	29,702.40	85.78	2024 年 7 月	[注 1]	[注 1]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是	5,057.03	5,057.03	34.14	34.14	0.68	2025 年 7 月	[注 2]	[注 2]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638.47	9,638.47		9,638.47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 计		40,250.00	49,323.21	8,264.50	39,375.01					

超募资金投向										
1.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是	9,073.21					2024 年 7 月	[注 1]	[注 1]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9,073.21								
合计	—	49,323.21	49,323.21	8,264.50	39,375.0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从租赁场地进行建设变更为在新购土地上新建厂房进行建设，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后，两个募投项目的厂房建设都在同一地块上建设，但厂房及配套工程由“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进行建设，需等厂房及配套工程建设基本完成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方能在其中部分楼层开展厂房装修、设备购买等项目建设。目前，“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厂房及配套工程仍在建设中，工程进度正常，与预期相符，因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小，具有合理性。</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茆道镇（二期）工业功能区”变更为“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茆道镇蒋马洞 330 国道西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白洋街道武江大道 316 号武义科技城孵化区”变更为“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茆道镇蒋马洞 330 国道西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从“旧厂房改建”变更为“新建厂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从“场地租赁”变更为“新建厂房”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六点其他(一)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 2 年，目前尚在建设期

[注 2] 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后，两个募投项目的厂房建设都在同一地块上建设，需等厂房及配套工程建设基本完成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方能在其中部分楼层开展厂房装修、设备购买等项目建设，因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尚在建设期

附件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34,627.71	8,230.36	29,702.40	85.78	2024 年 7 月	[注]	[注]	否
合 计	—	34,627.71	8,230.36	29,702.4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前次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时，“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投资构成增加土地购置款，同时计划缩减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等其他费用的规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建筑面积由 75,874.97 平方米增加至 148,824.20 平方米，致使募投项目土建工程实际投资金额需求相应增加，因此对募投项目增加投资。</p> <p>根据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 2 年，目前尚在建设期